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
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

关于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

XYZH/2021XAAA30331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电器”）管理层编制的截至 2021 年 8 月 22 日止的《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执行了鉴证工作。

一、管理层的责任

航天电器管理层负责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编制专项说明。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专项说明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证据，保证专项说明的真实、准确、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航天电器管理层编制的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上述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航天电器管理层编制的专项说明已经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航天电器截至 2021 年 8 月 22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

四、报告使用范围

本鉴证报告仅供航天电器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鉴证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翟晓敏

中国注册会计师:卫 婵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编制要求，现将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电器”或“公司”）截至2021年8月22日止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2341号）核准，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航天电器”）以每股60.46元的价格非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23,662,256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30,619,997.76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8,182,700.25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22,437,297.51元。上述资金已于2021年8月13日全部到位，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8月17日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1]37506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于2021年1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及2021年2月25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议案。本公司于2021年5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等相关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43,062.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全部投向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特种连接器、特种继电器产业化建设项目	28,450.00	28,019.00
2	年产153万只新基建用光模块项目	11,200.00	10,921.00
3	年产3976.2万只新基建等领域用连接器产业化建设项目	39,500.00	33,609.00
4	贵州林泉微特电机产业化建设项目	19,830.00	10,420.00
5	收购航天林泉经营性资产	36,616.92	19,625.00
6	补充流动资金	40,468.00	40,468.00
合计		176,064.92	143,062.00

若本次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在不改变本次募投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在相关法律法规许可及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董事会将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所需金额等具体安排进行调整或确定。

三、以自筹资金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

截至2021年8月22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款项合计人民币2,136.6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的金
特种连接器、特种继电器产业化建设项目	28,019.00	1,467.20
年产153万只新基建用光模块项目	10,921.00	164.29
年产3976.2万只新基建等领域用连接器产业化建设项目	33,609.00	505.16
合计	72,549.00	2,136.65

四、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实施计划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本公司决定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情况如下：

1. 以等额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2,136.65 万元。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先已支付自筹资金	本次置换金额
特种连接器、特种继电器产业化建设项目	1,467.20	1,467.20
年产 153 万只新基建用光模块项目	164.29	164.29
年产 3976.2 万只新基建等领域用连接器产业化建设项目	505.16	505.16
合 计	2,136.65	2,136.65

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资项目自筹资金，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注册会计师出具鉴证报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24 日